

國立陽明大學 96 學年度第 7 次(擴大)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97 年 5 月 7(星期三)上午 9 時整

地點：本校活動中心第二會議室

主席：吳校長妍華

紀錄：朱曉玉

出席：徐明達、宋晏仁、陳正成、唐高駿、許萬枝、郭玉秋、何秀華
汪林玲、董毓柱、姜安娜、張寅、郭文華（葉璐嘉代）
廖淑惠、陳志成、徐昌燕、魏燕蘭、蔡宗雄、王信二、單秀琴
葉鳳翎、謝憲治、黃冠東、郭博昭、蔡東湖、林奇宏、陳旭芬
鄭誠功（董逸群代）、魏素華、余英照、易秀娟、樂凱銘
吳肖琪（葉慶玲代）、葉慶玲、林愉珊、江秀愛、盧秀婷
邱榮基、張傳琳、王錫崗（李勇陞代）、陳宜民、江惠華
李建賢、陳震寰、吳肇卿、邱仁輝（蔡東湖代）、陳美蓮
黃嵩立、李建賢（鄧宗業代）、藍忠孚（陳美蓮代）、唐德成
戚謹文（廖淑惠代）、周逸鵬、郭正典、李友專、李士元
許明倫（季麟揚代）、洪善鈴、施富金、邱爾德、鄒安平
黃正仲、蔚順華、楊世偉、高甫仁（陳浩夫代）、高閔仙
范明基、劉福清、馮濟敏、林敬哲、洪裕宏、傅大為、黃怡超
王上柏（紀宛婷代）、黃鈺涵（陳柏禎代）、藍晨璋（曹經漢代）

請假：李良雄、陳祖裕、王瑞瑤、卓文隆、高閔仙

壹、主席報告出席人數並宣布開會。

貳、頒獎：

頒發獎狀：

- 一、醫學院醫學系內科吳茲睿副教授，於擔任臺中榮民總醫院醫師職務期間，執行該院兵役複檢役男心臟內科診斷業務，獲國防部評定為「96 年績優複檢醫院」，表現優異，該院特來函建請惠予敘獎。謹援例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 二、醫學院醫學系小兒科傅雲慶副教授，於擔任臺中榮民總醫

院醫師職務期間，督導兒童醫學部業務會議之實施，獲評為「96年一級單位業務會議紀錄評比第二名」，表現優異，該院特來函建請惠予敘獎。謹援例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三、醫學院醫學系外科沈炯祺助理教授，於擔任臺中榮民總醫院醫師職務期間，督導神經外科96年平衡計分卡業務，獲評為外科系組第四名，表現良好，該院特來函建請惠予敘獎。謹援例頒發獎狀乙紙，以資鼓勵。

參、主席致詞：

二位副校長、各位學術及行政主管大家好，本校近期幾項重點工作說明如下：

一、33週年校慶：

本校已創校33週年，本週將邁入校慶週，此次校慶主題取33週年的諧音，以「生生不息」為主題，將舉辦一系列精彩的活動迎接校慶，希望全校師生能共襄盛舉。

二、建立主管人員移交制度：

過去部份單位主管於退休、卸任或離職時，未將業務完全移交，致新任主管接手困難，尤其對無行政經驗的新任主管，更是造成工作銜接上的不便，希望透過本次議案的討論，建立完善的主管人員移交制度，以順利推動校務。

三、人員進用循合法程序：

本校教、職員之聘任已訂有一套標準作業程序，希望各單位於進用教師或行政人員時，能參照規定程序辦理，若單位屬新成立者，應組成跨單位之委員會，進行公開、透明的人事審查作業，唯才是用，以避免用人過程受到質疑，造成不必要之困擾。

四、加強學術（研究）倫理宣導：

在全校師生多年的努力下，本校於學生教育、研究發現及

行政服務等表現已著有績效，惟仍有少數師生忽略學術（研究）倫理，有鑑於國內外學界已發生數起學術倫理糾紛之案例，請教師發展中心及相關單位加強宣導學術（研究）倫理的重要性，避免本校有類似事件發生，共同維護校譽。

五、系所主管定期與學生座談：

為充份了解本校學生對課程之看法與建議，請各系所主管於學期中，至少每月與學生座談乙次，以了解教師授課情形及學生需求，不要僅以期末的教學評鑑為依據，俾能充份掌握時效，適時改善教學缺失。

肆、確認前次會議紀錄。

伍、報告事項：

一、96學年度第6次(擴大)行政會議計有4項提案討論案及2項臨時動議案，其決議及執行情形如下：

提案討論部分：

第一案為教務處所提擬訂定本校「97學年度行事曆」草案，經決議照案通過。

本案教務處已據以執行。

第二案為人事室所提擬修正本校工作場所性騷擾事件處理要點相關條文，經決議照案通過。

本案人事室已據以執行。

第三案為人事室所提擬修正本校性騷擾防治申訴及調查處理要點相關條文，經決議照案通過。另附帶決議，日後若為配合政府法令變更而須修訂校內相關法規時，則以報告方式提會核備即可，無須列入提案討論。

本案人事室及相關單位將據以執行。

第四案為學務處所提擬訂定本校「國際學生獎學金作業要點」，經決議照案通過，另請國際學術交流中心增

列本要點英文版本，以方便國際學生申請獎學金之參考。

本案相關單位將遵照辦理。

臨時動議部分：

第一案為藥理所戚謹文所長、熱醫所卓文隆所長、生物技術暨檢驗學系鄒安平主任所提，本校研究大樓四月初發現四樓各間研究室之玻璃窗上均留有手印及五樓研究室學生之財物遭竊，經事後調閱監視錄影帶顯示，該可疑人士早已熟知研究大樓師生作息時間及監視器裝置位置，並可於短時間內竊走財物，建請全校師生提高警覺，並特別加強人身安全，以免造成更大的損失，經決議請資訊與通訊中心協助將研究大樓監視錄影帶中拍攝之可疑人士相片轉知全校同仁，請同仁提高警覺，留意隨身財務及加強注意門戶與人身安全，並請本校警衛隊加強校園巡邏，以防類似事件再度發生。

本案各相關單位已配合辦理。

第二案為醫學生物技術暨檢驗學系鄒安平主任、護理學院施富金院長、研究生學生會會長藍晨瑋所提，本校教師於生物醫學領域研發的重大發現或榮譽事蹟，僅見於各大媒體，本校卻無登載紀錄，建請日後於本校網頁增列相關訊息之公告；本校新版網頁恐因照片擺置空間過大，致部份單位之連結或訊息標示不夠明顯，造成資訊搜尋不易，建請資訊與通訊中心將網頁酌予修改，以符所需，經決議請資訊與通訊中心於本校首頁增設「即時新聞」，以提供校內同仁重要且即時之資訊，即時新聞內容請教務處、研發處或秘書室等單位協助篩選後刊登；新版網頁

則請資訊與通訊中心參酌各界意見後儘速修改。
本案有關即時新聞部份，已由秘書室彙集相關訊息後刊登。網頁改版部份，資訊與通訊中心已進入最後修正與測試作業階段，預計測試一週後，約至本
(97)年5月9日可正式上線。測試網址為
<http://www.ym.edu.tw/NYMU/>。

二、行政單位業務報告：

(一)、教務處報告：

1. 96 學年度第二學期教務會議紀錄業置於教務處教學服務組網頁 (<http://www.ym.edu.tw/tsd/gumet.html>)，請各承辦人及提案單位依會議決議辦理。
2. 本學期畢結業學生學期考試週為 97 年 5 月 12 日 (星期一) 至 5 月 16 日 (星期五)。
3. 96 學年度第二學期博士班研究生資格考撤銷截止日為 97 年 5 月 30 日，請依規定程序及期限辦理。
4. 本學期學生申請停修課程期限為 97 年 5 月 30 日止，敬請各系所轉知所屬學生，務必於期限內完成。
5. 本校「97 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招生考試」共錄取正取生 155 名及備取生 41 名，已依規定於 4 月 30 日前確認上傳彙辦中心 (中正大學)，預訂於 5 月 13 日公告統一分發結果並函知本校。
6. 97 學年度「台灣聯合大學系統」轉學生招生考試，考試日期暫訂為 7 月 12 日 (與台大同一日)，本校共 3 學系參加，招生名額合計 8 名。

7. 研究所招生委員會訂於 5 月 16 日召開第 6 次會議，開會地點為行政大樓 2 樓會議室，議定「97 學年度博士班招生考試錄取標準及錄取名單」及「98 學年度研究所碩博士班新生名額」。
8. 96 學年度第二學期網路課程教學評鑑已於 4 月 21 日開始，填答期限至 7 月 18 日截止，敬請廣為宣導。
9. 為加強通識教學理念溝通，教師發展中心與醫技系已於 4 月 18 日合作辦理「醫技系教師發展教學理念共識工作坊」，下一場次座談會預計於 5 月份與物治系共同辦理，敬請教師踴躍參加。
10. 為發展多元化體育課程，教師發展中心於 5 月 21 日舉行「體育教學分享工作坊」，特邀請國立東華大學運動與休閒學系李再立副教授兼體育室主任，分享體育課程改革之經驗，敬請本校體育教師及各系所主任踴躍參加。
11. 97 年度起，學生實習費撥付作業方式已有改變，相關規定已函發各系所，並已置於教務處實習組網頁項下之“最新消息”（網址為 <http://www.ym.edu.tw/prs/link1.html>），請各系所依規定時程儘早辦理，96 學年度(96 年 6 月至 97 年 5 月)學生實習費清冊及應撥付實習費，請於 5 月 9 日前送教務處彙整。

(二)、學務處報告：

1. 就業輔導組於 5 月 3 日(星期六)假學生活動中心辦理「生醫科技領域就業博覽會」，邀請國內 20

家生醫科技領域中的知名機構如工業技術研究院、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台美檢驗科技有限公司、台灣尖端先進生技、台灣惠氏、晶研生化科技、順天生物科技、新醫科技等廠商。各單位以公司說明會和攤位展示的方式，提供同學最新、最詳盡的資訊。同時也準備了摸彩獎品，吸引本校及其他學校準社會新鮮人的參與。

2. 生活輔導組將於 5 月 1 日（星期四）晚上辦理本學期的「神農坡之夜」，邀請本屆傑出校友陳厚全醫師演講，主題「真知力行、行醫天下」，分享國際醫療服務的經驗。另外也辦理一、二年級「陽明豐神榜一班呼呈現」，以活動形式展現班級團結氣象。
3. 生活輔導組近期推動宿舍清潔比賽，【誰是愛家達人】— 陽明宿舍髒不讓大賽。期能推動學生愛人愛己的觀念，維護住宿環境的清潔，造就完善的生活環境，以提高學習研究之效率。
4. 校慶系列學生活動自 5 月 3 日起展開 20 餘項慶祝活動，歡迎師生共同支持與會。5 月 15 日當天本處課輔組、衛保組將與秘書室聯合舉辦教職員工的校園健走及社團聯演活動，慶祝建校 33 週年。校慶日健走活動將於 5 月 15 日早上 8 點 30 分在圖資大樓圖書館前報到，繞行校園至山頂操場再回到活動中心一樓，全程 2.6 公里。前 100 名走完全程者發給紀念品乙份。
5. 為推動導師課程結合服務學習，本處將於 5 月 13 日、6 月中旬及下旬（共計三次）辦理導師研習活動，說明服務學習課程的內涵及運作方式，希望各位老師注意後續公告訊息，踴躍參加。

(三)、總務處報告：

為節約本校用電，實施電梯管制作業，請全校師生配合，並請各大樓管理委員會宣導並注意以下使用事項：

1. 若有 2 台以上電梯之大樓(傳統醫學大樓、研究大樓及圖資大樓)，其中 1 台於管制時段停止使用。
2. 各大樓之貨梯於管制時段停用。
3. 管制時段：
平日為每天晚間 11 時起至翌日清晨 7 時止。
例假日及國定假日則採 24 小時管制。

(四)、研發處報告：

1. 為鼓勵學生發表論文，互相觀摩，增進校內之學術互動，「96 學年度學術論文研討會」，將訂於 97 年 6 月 11 日(星期三)假本校活動中心舉行，敬請踴躍參加。
2.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相關計畫：
 - (1). 「98 年度(第 47 屆)補助科學與技術人員國外短期研究」，自 97 年 5 月 1 日起至 8 月 1 日止接受申請。
 - (2). 「2009 德國與東歐國家地區之 PPP 計畫」依下列各國計畫申請日期受理申請：
 - I. 德國：97 年 5 月 16 日至 6 月 9 日。
 - II. 保加利亞：97 年 8 月 16 日至 9 月 8 日。
 - III. 波蘭：97 年 8 月 16 日至 9 月 8 日。
 - IV. 捷克：97 年 8 月 16 日至 9 月 8 日。

V. 匈牙利：98 年 1 月 16 日至 2 月 9 日。

- (3). 「歐盟科研架構計畫(FP)國際聯絡據點(NCP)計畫」自即日起開始申請，至 97 年 5 月 23 日截止。
 - (4). 「2009 台俄 (NSC-SB RAS) 雙邊合作研究計畫」自即日起開始申請，至 97 年 9 月 25 日截止。
 - (5). 97 年度「補助博士生赴國外研究 (千里馬計畫)」及「補助赴國外從事博士後研究」自即日起開始申請，至 97 年 7 月 30 日截止。
3. 「財團法人健康科學文教基金會暨先靈葆雅獎助暑期大專生參與研究計畫」自即日起開始申請，至 97 年 5 月 13 日截止。
 4. 「97 年度宋瑞樓教授優秀論文獎」自即日起開始申請，至 97 年 5 月 20 日截止。
 5. 「第十八屆王民寧獎」自即日起開始申請，至 97 年 5 月 23 日截止。
 6. 行政院衛生署「97 年度行政院衛生署防疫獎勵實施計畫」自即日起開始接受推薦，至 97 年 5 月 31 日截止。
 7. 本校「研究人才個人網」系統功能已修正為，「研究計畫」登錄採部份控管、部份開放之方式辦理。凡由本校申請並經由研發處承辦之計畫資料仍由研發處負責登錄，教師不得更改。其他計畫則同意開放讓教師自行登錄，凡自行登錄之計畫需同時上傳佐證資料方可新增。

8. 儀器中心業務報告：

- (1). 本中心執行 97 年度發展國際一流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設備費為 1,330 萬元，已依核定儀器項目清單進行採購相關作業，目前已陸續進行議價手續，預計 3 個月內將陸續完成交貨驗收，將儘速辦理操作訓練講習並開放使用。
- (2). 流式細胞分選儀(FACSAria SORP) 日前發生故障，經廠商檢測結果為特製 633nm 雷射損壞，目前待料中，故使用 APC 或 APC Cy-7 Dye 等螢光染劑者，近期暫時將無法使用，待修復後再行公告開放使用。

(五)、 人事室報告：

報稅季節已屆，同仁如選擇採用列舉扣除額，請記得健保費支出是可以全額扣除，不受 24,000 元保險費列舉扣除額上限的限制；公、健保費證明已於本（97）年 4 月初製發，同仁如未收到或遺失，請逕洽本室承辦同仁辦理補發。

(六)、 會計室報告：

1. 教育部高教司於本(97)年 4 月 16 日通知 98 年度補助本校額度為 8 億 2,478 萬 1 千元，與 97 年度相同。本室業依規定於 4 月 23 日將 98 年度概算相關書表送教育部及行政院主計處等單位審議，將續編 98 年度預算書。

2. 國科會業於本(97)年 4 月 15 日至 17 日來校抽查 95 年度計畫經費使用情形及計畫購置財產保管情形，本室事前已備妥憑證帳冊以供查核，並電請各計畫主持人及相關單位配合辦理。

(七)、 秘書室報告：

1. 本校 33 週年校慶訂於 5 月 15 日(星期四)舉行一系列以「生生不息」為主題的慶祝活動，屆時請全校師生踴躍參加共襄盛舉。
2. 本校第 28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議訂於 5 月 21 日(星期三)舉行，請各業務單位於規定時限前將相關提案送至秘書室彙整，亦請各委員預留開會時間，屆時準時出席。

(八)、 軍訓室報告：

1. 96 年第三梯次獲撥國防訓儲人員林主雲乙員已於 4 月 16 日至資通中心報到，目前本校國防訓儲人員總計四員(資通中心三員，人工關節中心一員)。
2. 97 年(4)月份校外賃居研究生同學計訪視 7 名，分別於北投區立農街一段 349 巷 1 弄 3 號、東華街二段 300 巷 51 弄 4 號 2 樓、三合街二段 452 號 7 樓之 1 等三處，租屋環境尚佳，交通便利，提醒同學注意用電及使用瓦斯之安全；其中賃居東華街之租屋處樓梯間之電燈損壞，已請同學向屋主反映修復；研究生同學因上課或做實驗較晚返回住處，提醒注意安全。

3. 97 年 4 月期間處理學生校安事件計 5 件 (車禍 3、情緒疏導 1、其它 1)，摘要如下：

- (1). 0408 1100 陪同牙醫系同學至北投交通分隊，處理日前同學開車於女三舍前，因倒車不慎擦撞路旁停車格內車輛後擅自離去案。經交通分隊告知檢舉者係本校醫放系同學，連絡雙方同意於校內和解，由牙醫系同學負擔所有修理費用。0418 1500 雙方簽訂車禍理賠和解書。
- (2). 0415 1200 接獲衛保組通知，牙醫系同學騎機車雙載於環山道轉彎時不慎摔車，兩人全身多處擦傷。教官送兩人至榮總急診，導師隨後赴醫院關心探視兩人傷勢，1430 診療完畢送兩人返校休養。
- (3). 0416 0800 接獲護理系助教反映，該系同學未到醫院實習，電話聯絡均未接通，請教官協尋。經查證該生因實習課程未準備妥當，心生畏懼而留在宿舍未到醫院實習，教官立即向護理系回報相關事宜。
- (4). 0417 2030 值班教官接獲學務長通知，行政大樓警報器大響，教官立即聯絡駐警隊及營繕組前往處理，於 2050 時處理完畢。
- (5). 0428 1230 接獲醫技所老師來電反映，告知該所碩一學生於凌晨 0300 時於承德橋上遭自小客車由後方撞擊，該生當時僅感手腳擦傷無大礙，便留下雙方聯絡電話即返回租屋處休息。當日近午抵實驗室後始發覺頭部疼痛且

感暈眩，向老師反映。教官獲悉後隨即載該生至榮總急診，經檢查無大礙（惟全身多處有挫擦傷），並排定週三複診，教官主動連絡肇事者協助後續求償理賠事宜。

(九)、 體育室報告：

1. 本校游泳池於 5 月 2 日（星期五）起開放使用。
2. 2008 全國大專運動會 5 月 9 日至 13 日於彰化師範大學舉行，經過預賽後，本校有女子田徑 1 人、女子網球隊 7 人及男子跆拳道 4 人共 12 人進入全國大專運動會。
3. 校長盃球類錦標賽排球 4 月 21 日至 30 日舉行、籃球 4 月 28 日至 5 月 7 日舉行、羽球 5 月 12 日至 14 日舉行。
4. 5 月 28 日（星期三）將舉辦第 33 週年校慶全校水上運動大會，歡迎全校教職員工生踴躍報名參加。

(十)、 圖書館報告：

1. 圖書館網頁於 4 月 14 日起改版，特點為增加常用功能之連接、新書及館藏推廣、活動宣傳等，歡迎多加利用並提供建議。
2. 本館新網頁將原「電子期刊」、「電子書」、「資料庫」及「書目管理」軟體簡化整合，由「電子資源」單一窗口進入，並將「登入帳號」、「電子期刊全文下載 proxy 帳號」及「圖書館借閱證」帳號

三合一，以「圖書館借閱證」帳號／密碼登入使用。

(十一)、心理諮商中心報告：

1.本中心 4 月份已辦理的各項活動如下：

- (1). 4 月 1 日(星期二)起進行「研究生解悶 100 招」票選活動，藉由此活動幫助研究生提供解悶的小方法，並幫助他們更了解自己。4 月 1 日至 21 日收件，4 月 23 日至 30 日審稿與上網投票，網址已另行公佈，票選結果並將公告週知。
- (2). 4 月 10 日(星期四)已舉辦研究生「正·學習」系列講座之「芳香療法」活動，共 24 人參加，本講座幫助參與的學生能藉著「芳香療法」紓解壓力。
- (3). 本學期於 4 月 1 日(星期二)辦理第二次專業督導—薩堤爾家庭重塑工作／從追求成就到自我和諧的旅程，專業督導共四次。
- (4). 4 月 11 日及 12 日已舉辦第二場邁向國際一流大學系列與教職員同步活動，邀請陽明教師與行政人員參與「陽明教師／行政人員如何自我照顧與成長」，共 15 人參與。
- (5). 4 月 23 日已舉辦「性侵害與性騷擾案例處理實務」座談會，邀請具有性侵害實務處理案件的鍾宛蓉律師與本校性別平等委員分享案例處理歷程，共 30 人參與，獲得熱烈之迴響。

2.本中心本學期「山腰電影院」(每週三)，三、四月為性別推廣活動，選播相關電影深入探討性別平等

意識的精神與概念。

3. 「心理健康講座」歡迎班級或小團體來預約，主題內容可自訂或自選如自我探索、情緒管理、壓力調適…等任一主題，詳細內容請洽許伶楓老師(校內分機 2280)。

(十二)、資訊與通訊中心報告：

1. 本中心正在採購防毒軟體 Sophos，交貨後將立即公佈，歡迎大家使用。
2. 本中心已完成本校卡証合一專案協調會議及相關規格製定，預計 9 月 15 日前全面啟用內含 Mifare 感應式晶片之多功能卡(教職員識別証及學生証)。未來本校磁條讀卡機汰換為晶片讀卡機後，將逐步轉換至悠遊卡。

(十三)、實驗動物中心報告：

1. 本中心在 97 年 2 月 28 日遭火災毀損之 B.S 區入口第二間浴室，已於 4 月 24 驗收完成。中心將儘速清潔消毒後，擇日重新啟用。
2. 本中心於 97 年 4 月 24 日接獲國衛院通知該院動物房爆發疑似漢他病毒感染，請本中心注意。經查在 2 月 21 日及 3 月 19 日有二批小鼠共 65 隻曾自國衛院移入(當時抽檢並未發生有漢他病毒感染)，經緊急採血檢測發現確實有陽性反應。隨即將與該二批小鼠有接觸之小鼠全數撲殺並封鎖該二批小鼠代養之動物房(共 3 間)。為求確診，4 月 25 日本中心將該二批小鼠之檢體送往疾病管制局請求協助鑑定。4

月 28 日下午疾管局回覆，該批檢體均呈陰性反應並非漢他病毒感染。經與動物管理委員會討論後，決定開放所有動物房並恢復正常運作。

(十四)、國際學術交流中心報告：

1. 本中心預計於暑期辦理兩梯次的「傳統醫學與台灣文化藝術暑期課程」，每梯次預計招收 20 名外國學生。將於近期寄發宣傳文宣至姐妹校及外國機構。
2. 本中心 4 月份國際合作審查會共補助 70 案，分別為交換學生 8 案、訪問教授 3 案、舉辦國際會議 2 案、國際合作計畫 11 案、邀請國外學者來訪 3 案、教師出席國際會議 11 案、學生出席國際會議 32 案。詳細補助名單已 email 公告並詳列於中心網站。

(十五)、附設醫院報告：

1. 本院於本（97）年 4 月 19 日舉辦共識營活動，會中共同訂定 3 個宗旨及 4 個遠景，作為未來醫院努力的方向。
2. 本院已獲醫策會通知預訂於本（97）年 5 月至 7 月間接受醫院評鑑，本院已陸續向本校護理學院及具豐富經驗之教師們請益，請求給予指導與協助，期望能有良好的成績表現。

陸、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擬修訂「國立陽明大學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提請討

論。

說明：

- 一、本校衛生委員會設立主旨為促進學生與教職員工健康，奠定國民健康基礎及提升生活品質，並在委員會下設行政、衛生、總務幹事若干人，執行業務相關事務。
- 二、本辦法所訂行政幹事之工作項目中「本校餐廳之行政管理」，其中行政管理所指內容不甚明確，為避免與總務幹事之工作項目混淆，建議將行政幹事之職稱修正為管理幹事，並將工作內容做文字修正。
- 三、本辦法業經 96 學年度第 1 次衛生委員會討論通過。
- 四、條文修正對照表如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四條 委員會置執行秘書一人，由衛生保健組組長兼任，協助主任委員處理本會會務。下設<u>管理</u>、衛生、總務幹事若干人，執行業務相關事務：</p> <p>一、<u>管理幹事</u>：由學務長指定人選兼任。負責本委員會會議之召開、<u>文書處理保管</u>及本校餐廳之行政管理。</p> <p>二、衛生幹事：由學務長指定人選兼任。負責本校年度衛生工作計畫之擬</p>	<p>第四條 委員會置執行秘書一人，由衛生保健組組長兼任，協助主任委員處理本會會務。下設行政、衛生、總務幹事若干人，執行業務相關事務：</p> <p>一、行政幹事：由學務長指定人選兼任。負責本委員會會議之召開、文書處理與保管及本校餐廳之行政管理。</p> <p>二、衛生幹事：由學務長指定人選兼任。負責本校年度衛生工作計畫之擬</p>	<p>釐清委員會下設幹事之名稱及主要工作內容。</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定及督導、考核餐飲之衛生。 三、總務幹事：由總務長指定人選兼任。負責本校環境衛生年度計畫之擬定及餐飲場所之借用、外包簽約、設計、修繕、環保及消防安全等事項	定及督導、考核餐飲之衛生。 三、總務幹事：由總務長指定人選兼任。負責本校環境衛生年度計畫之擬定及餐飲場所之借用、外包簽約、設計、修繕、環保及消防安全等事項	

決議：照案通過（如附件 1）。

提案二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擬訂定本校主管人員職務交接作業要點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為使本校新任主管迅速了解校務運作情形及有效傳承行政經驗，擬訂定主管人員職務交接作業要點。
- 二、本案業經本校 96 學年度第 13 次行政主管會報決議，照案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如附件 2）。

柒、散會。

國立陽明大學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

91年4月24日90學年度第6次行政會議通過

96年12月17日96學年度第1次衛生委員會通過

97年5月7日96學年度第7次行政會議通過

第一條 本校為促進學生與教職員工健康，奠定國民健康基礎及提升生活品質，依據「學校衛生法」及教育部暨行政院衛生署頒行之「大專院校餐廳衛生改善方案」之規定，特訂定「國立陽明大學衛生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設置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本委員會由下列委員組成之：

- 一、當然委員：副校長、學務長、總務長、會計室主任、軍訓室主任、事務組組長、生活輔導組組長、環安組組長、衛生保健組組長。當然委員任期隨職務調整。
- 二、推選委員：教師代表一人，由教師會推選之；職工代表一人，由人事室推選之。推選委員任期二年，連選得連任一次。
- 三、學生代表二人，由學務處每年推薦之。

第三條 本委員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副校長兼任，負責委員會之召集，置副主任委員三人，由學務長、總務長、軍訓室主任兼任。

第四條 本委員會置執行秘書一人，由衛生保健組組長兼任，協助主任委員處理本會會務。下設管理、衛生、總務幹事若干人，執行業務相關事務：

- 一、管理幹事：由學務長指定人選兼任。負責本委員會會議之召開、文書處理保管及本校餐廳之行政管理。
- 二、衛生幹事：由學務長指定人選兼任。負責本校年度衛生工作計畫之擬定及督導、考核餐飲之衛生。
- 三、總務幹事：由總務長指定人選兼任。負責本校環境衛生年度計畫之擬定及餐飲場所之借用、外包簽約、設計、修繕、環保及消防安全等事項。

第五條 本委員會之任務如下：

- 一、提供學校衛生政策及法規興革之意見。
- 二、提供學校衛生之計畫、方案、措施及評鑑事項之意見。
- 三、提供學校衛生教育與活動之規劃及研發事項之意見。
- 四、提供學校健康保健服務之規劃及研發事項之意見。
- 五、提供學校環境衛生管理之規劃及研發事項之意見。

六、 審議本校餐廳之招標與簽約、督導餐廳衛生與經營管理、督導餐廳人員之健康檢查及清潔衛生、餐廳廚房設施之購置、保管與維護事宜。

七、 其他推展學校衛生之諮詢事項。

第六條 本委員會每一學期至少開會二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第七條 本委員會開會時得視需要邀請有關人員列席。

第八條 本委員會議決之事項陳奉校長核定後，送請各有關單位分別執行之。

第九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並奉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國立陽明大學主管人員職務交接作業要點

九十七年五月七日本校 96 學年度第 7 次擴大行政會議通過

- 一、為使本校新任主管迅速了解校務運作情況及有效傳承行政經驗，特訂「國立陽明大學主管人員職務交接作業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要點適用對象如下：
 - (一) 教務長、學生事務長、總務長、研發長、主任秘書、各學院院長、通識中心主任、圖書館館長、資訊與通訊中心主任、體育室主任、心理諮商中心主任、實驗動物中心主任、國際學術交流中心主任。
 - (二) 各學系主任、各學科主任、研究所所長、研究中心主任、儀器資源中心主任、育成中心主任、各處室組長。
- 三、前條第一款主管人員之交接，監交人為校長或由校長指派專人監交；第二款教學主管人員之交接，監交人為各學院院長，行政主管人員之交接，監交人為一級單位主管。
- 四、主管人員辦理職務交接，應移交之事項如下：
 - (一) 移交清冊目錄（如附件一）。
 - (二) 單位章戳移交清冊（如附件二）。
 - (三) 財產及物品移交清冊（如附件三）。
 - (四) 案卷表冊移交清冊（如附件四）。
 - (五) 未辦或未了案件清冊（如附件五）。
 - (六) 各項重要文件檔案（含電子檔）清冊（如附件六）。
- 五、前條各項移交事項，應由新任主管會同監交人根據移交清冊內容逐項清點，至遲於交卸之日起三日內移交完畢，移交清冊清點無誤後應裝訂成冊，經雙方及監交人共同簽章。
- 六、主管人員移交應以親自辦理為原則，因職務調動必須先行離開服務單位，或有其他特殊原因者，簽請校長核可後，得指定代理人代為辦理，所有責任仍由原移交主管負責。
- 七、主管人員之移交清冊一式三份，移交、接收主管各執一份，人事室備查一份；財產移交清冊則另送一份予總務處保管組。
- 八、主管人員交接遇有逾期不移交或移交不清之爭議時，應由移交主管或接收主管會同監交人敘明事實及擬具處理意見簽請校長核定。
- 九、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國立陽明大學○○○（單位名稱）移交清冊目錄

單位：

卸任者（姓名）_____將自中華民國 年 月 日起交卸前任工作，任內各項經管事項，分別造列如下清冊移交新任者（姓名）_____接收。

名 稱	份 數	附 件	備 註
印章戳記移交清冊			
財產及物品移交清冊			
案卷表冊移交清冊			
未辦或未了案件清冊			
各項重要文件檔案（含電子檔）			

移交人： (簽名)

接收人： (簽名)

監交人： (簽名)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二

國立陽明大學單位章戳移交清冊

印 章 銓 銜	印 章 銓 銜	印 章 銓 銜
字 體	字 體	字 體
顆數	顆數	顆數
印模	印模	印模

